

深圳市福田区审计局

审计报告

深福审基决〔2016〕52号

被审计单位：福田区南园小学

审计项目：南园小学新教学楼二次装修电梯改造工程决算

根据《深圳经济特区审计监督条例》和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》的规定，按照年度审计项目计划，我局成立审计组于2015年12月7日对南园小学新教学楼二次装修电梯改造工程决算进行了审计。根据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，福田区南园小学对其提供的与审计有关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审计机关负责对相关资料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根据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《关于下达2012年校舍改造配套建设和学校维修改造项目福田区2012年政府投资项目第十三批实施计划的通知》（深福发改〔2012〕143号），安排南园小学新教学楼二次装修电梯改造工程28.8万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。该项目施工单位为深圳市业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设计单位为深圳市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，监理单位为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顾问有限公司，咨询单位为深圳市建锋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建恒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。该项目于2014年7月17日开工，2014年8月28日通过竣工验收。

二、审计结果

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287,666.82元，经审计，审定金额为287,666.82元，无核减。（详见附表）

三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

建设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审竣工决算。经审计，该项目于2014年8月竣工验收，但建设单位于2015年11月才送审项目

竣工决算，不符合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》第二十八条“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及时送审竣工决算”的规定。在今后的工程项目管理中，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上述规定，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。

附件：南园小学新教学楼二次装修电梯改造工程决算审计汇总表



南园小学新教学楼二次装修电梯改造工程决算审计汇总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分部工程名称	送审金额	审定金额	核减额	审减率	备注
1	主体工程	259,477.62	259,477.62	0.00	0.00%	
1.1	南园小学新教学楼二次装修电梯改造工程结算	259,477.62	259,477.62	0.00	0.00%	
2	工程建设其他费用	28,189.20	28,189.20	0.00	0.00%	
2.1	设计费	14,210.00	14,210.00	0.00	0.00%	合同、《工程勘察设计计费标准》2002年修订本
2.2	监理费	9,979.20	9,979.20	0.00	0.00%	合同、深价规[2009]1号
2.3	结算审核咨询费	2,000.00	2,000.00	0.00	0.00%	合同、粤价函[2011]742号
2.4	预算审核咨询费	2,000.00	2,000.00	0.00	0.00%	合同、粤价函[2011]742号
	合计	287,666.82	287,666.82	0.00	0.00%	